诏安县四都镇深坑水库、乌石底水库安全鉴定和深坑水库降等评估报告服务项目需求书

1.项目公示名称：（诏安县四都镇深坑水库、乌石底水库安全鉴定和深坑水库降等评估报告服务项目）公开选取（水库大坝、水闸安全鉴定意见书编制和水库降等评估报告）中介机构。

2.工作内容有：①现场安全检查：现场安全检查是对大坝外观与运行 状况、设备、管理设施等进行全面检查和评价；必要时补充工程地质勘察和工程测量。②大坝安全监测资料分析；③工程质量评价；④运行管理评价；⑤防洪能力复核；⑥渗流安全评价；⑦结构安全评价；⑧抗震安全评价；⑨机电设备与金属结构安全评价；⑩大坝安全综合评价；水库降等评估。

3.服务事项：水库大坝、水闸安全鉴定意见书编制和水库降等评估报告。

4.服务内容：完成深坑水库、乌石底水库安全鉴定和深坑水库降等评估，编制水库大坝、水闸安全鉴定意见书和水库降等评估报告，完成报批。

5.服务费用：两座水库安全鉴定编制 15 万元，深坑水库降等评估 2.5 万元，合计 17.5 万元，固定总价风险包干。（含税、勘察费、检测费、评审费等服务过程发生的其他费用）

6.选取中介方式：随机选择线上抽取。

7.服务时限：中选人收到中选确认书后5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，45个工作日内完成工作（法律法规对招标时间有特殊要求的除外）

8.资质要求：水利工程勘察设计资质（水利工程勘察设计资质丙级及以上）

9.支付方式：报告成果通过专家评审，获得上级批复后支付。

10.规避情形：与本项目相关单位，请自行回避。

诏安县四都镇人民政府

2025年1月20日